

2025 年湖南省衡州监狱单位预算

目 录

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说明

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

- 1、收支总表
- 2、收入总表
- 3、支出总表
- 4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5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6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7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- 8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
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9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
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1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2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4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15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16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7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8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

19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

20、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
21、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22、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23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说明

一、单位基本概况

（一）职能职责。

湖南省衡州监狱是湖南省监狱管理局下属的省直监狱。位于衡阳市。它的主要职责是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》贯彻执行监狱工作方针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；负责罪犯监管改造，依法对罪犯收监、调配、考核奖惩、释放，提出罪犯减刑、假释、暂予监外执行的建议，做好监狱的安全检查防范工作；负责罪犯生活卫生管理，做好罪犯物资生活供应、疾病防治和公共卫生安全工作；负责罪犯教育改造，做好罪犯的思想、文化、职业技术教育和其他教育工作；负责罪犯劳动改造，组织罪犯开展劳动，落实安全生产管理工作；负责对患有传染病、精神病、严重慢性病等疾病罪犯进行医疗管理；负责监狱国有资产和监狱设施的管理，防治国有资产流失，做好 监管、审计工作；按照干部管理权限，协助主管部门做好公务员、职工队伍的管理工作；与武警、公安、检察院、法院等部门做好通联工作，保障监狱的安全和依法执行刑罚；承办上级机关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（二）机构设置。

湖南省衡州监狱为财政全额拨款正处级行政单位,行政单位财务核算适用政府会计准则制度。设办公室、政治处、党务办公室、纪律检查室、法治科、财务科、审计科、基建行政科、狱政管理科、教育改造科、刑罚执行科、生活

卫生科、劳动改造与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等13个科室，监管指挥中心、警备大队2个基层服务性和辅助性机构，8个押犯监区，4个功能性监区，另衡阳新安达工贸有限公司设综合服务保障科、国有资产管理科、生产管理科。

二、预算单位构成

湖南省衡州监狱只有本级，没有其他预算单位，因此本单位预算仅含本级预算。

三、单位收支总体情况

（一）收入预算：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。2025年本单位收入预算9819.73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8971.47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0万元，上级财政补助收入600万元，上年结转248.26万元。收入较去年增加**2908.48**万元，主要是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的增加。

（二）支出预算：2025年本单位支出预算9819.73万元，其中，公共安全7602万元，教育52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96.58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941.12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528.03万元。支出较去年增加**2908.48**万元，主要是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的增加。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2025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9819.73万元，其中，公共安全支出7602万元，占77.4%；教育支出52万

元，占 0.5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6.58 万元，占 7.1%；卫生健康支出 941.12 万元，占 9.6%；住房保障支出 528.03 万元，占 5.4%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：2025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7809.39 万元，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：2025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2010.34 万元，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、专项业务费、基本建设支出等，其中：商品和服务支出 733.95 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042.18 万元，主要用于监狱业务费及专项工作经费支出；资本性支出 166.81 万元，主要用于狱政设施建设及维修等方面；对企事业补助 67.4 万元，主要用于“三类人员”补助（“三类人员”为辅助管理人员、技术辅导人员及关键要害岗位人员）。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2025 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运行经费：2025 年本单位运行经费 1121.95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增加 355.63 万元，上升 31.7%，主要是公用经费有所增加。

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：2025 年本单位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 49.95 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 4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

及运行费 45.95 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27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 18.95 万元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。2025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上年增加 11 万元，主要是公务用车购置增加 27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6.95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减少 22.95 万元。

（三）一般性支出情况：2025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0 万元；培训费预算 52 万元，拟开展警衔晋升及业务等培训，内容为：①监狱警察警衔晋升及新警首授预计培训 48 人，预算 50 万元；②业务能力培训（包括各类执法业务培训、财务专业培训等）人数 7 人，预算 2 万元；2025 年本单位无拟举办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等活动预算。

（四）政府采购情况：2025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445.18 万元，其中，货物类采购预算 843 万元；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；服务类采购预算 602.18 万元。

（五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：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，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6 辆，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4 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；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（不含车辆）。2025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1 辆，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 辆；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（不含车辆）。

（六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：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。纳入 2025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9571.47 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 7809.39 万元，项目支出 1762.08 万元，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七、名词解释

1、运行经费：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（市/县）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”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等支出。

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

见附件